

清季外交史稿

卷一百五十三至一百五十四

第七十八册

卷之八

卷之八
目錄

清季外交史料

附索引及西巡大事記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出版

總發行 王希隱

北平迺茲府關東甸七號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五十三

光緒二十八年二月下

目錄

滇督魏光燾奏法員來滇開辦礦務現與議定章程摺

附章程二月初五日

直督袁世凱致外部各國會議天津事均允交還電

初五日

舊金山華商致外部葡割香山人心憤極請拒絕電

初七日

江督劉坤一致外部開濬淞江事經袁道設法聯絡挽回利權電

初八日

八日

江漢關稅務司賀璧理呈劉坤一擬修濬黃浦節略

初八日

外部致袁世凱交還天津事尙有數款未妥協電

初八日

外部致盛宣懷萍鄉至溧口枝路美使稱猶未失應造之權電

初八日

外部致江鄂兩督東省鐵路事已與英美日使晤談均無異言電初

八日

外部戶部致劉坤一張之洞免釐加稅及改鑄銀圓事祈籌示電初

九日

外部戶部致呂海寰盛宣懷存票限期添入關章爲妥電十二日

江督劉坤一致外部賠款總數約載還銀若還金何以不載金數電

十二日

電政大臣盛宣懷咨外部安設沽煙滬水線並擬收回京津沽電局

文附函電三件十二日

使俄胡惟德致外部俄外部面交俄法新換文件電十二日

劉坤一張之洞致外部東三省事關繫甚大請與英日美妥商酌辦

電十四日

江海關道致滬領袖領事述開濬黃浦爲難情形函十九日

鄂督張之洞致外部與湘撫商開口岸照岳州自開章程辦理電二

十四日

江督劉坤一致外部銀幣不畫一在銀兩平色參差電二十五日

鄂督張之洞致呂海寰盛宣懷存票發還乃小事宜先議大事電二

十五日

外部奏遵議和蘭屬地華僑亟宜保護添設領事摺二十六日

鄂督張之洞致外部銀幣是我內政不宜添入約內電二十六日

江督劉坤一一致外部免釐加稅以相抵爲度勿議零星釐章電 二十七日

江督劉坤一一致外部劃一銀幣萬不可入約電 二十七日

江督劉坤一一致外部開濬淤河以籌款爲要義電 二十八日

外部致張之洞英使照稱漢口車站利益不當偏於某國電 二十八日

江督劉坤一一致外部請先議加稅再通盤計算免釐電 二十八日

外部致許應騷樟腦合同技師携閩請與詳商電 二十八日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五十三

男希隱亮編

黃巖張夫王彥威輯

孫孝章敬立校

滇督魏光燾奏法員來滇開辦礦務現與議定章程摺

附章程

雲貴總督魏光燾奏爲法員來滇開辦礦務現與議定章程請旨辦理
事案查法員彌樂石於光緒二十七年三月到滇議辦礦務經臣唐炯
將初議大概情形奏奉硃批政務處速議具奏旋經政務處覆議奏奉
諭旨飭由臣等悉心妥議鈔摺咨行到滇欽遵辦理隨准法員彌樂石

將所擬中西合辦礦務章程照送前來臣等伏查滇省風氣未開遇有交涉事件羣情輒滋疑懼謠詠繁興猝難喻解此次開議礦章猶幸彌樂石在滇年久熟悉地方情形臣等推誠布公與之和衷商權往返斟酌務期詳晰誠以此時多一番研求即日後少一番輻輳實爲交益之道歷時七月有奇定章二十五款大旨不外均中外之利便弭閭里之猜嫌明地主之義分彌樂石尙能通悉曲諒臣等察知與該公司實有窒礙者亦不强以所難業經會議妥竣准彌樂石將議定各款親繕法文照會送到校核無訛隨備中文照會互換聲明具奏請旨辦理所有會議章程理合繕具清單恭呈御覽可否請旨飭下外務部先將會議章程詳加覆核一俟該公司查勘滇礦完竣繪圖開單交由臣等分別

核明另行具奏到日一併飭部覈議奏奉諭旨照會英法使臣訂立合同咨行到滇欽遵辦理之處伏候聖裁謹奏光緒二十八年二月初五日奉硃批外務部議奏單一件片一件併發

謹將會議雲南隆興礦務公司章程繕單恭呈御覽

查滇省開礦之法不精不全未能推廣現雲南公司擬糾集資本採用善法藉工程師機器及一應專家從事開採俾裕國計而利民生因此雲貴總督雲南巡撫及礦務大臣與雲南公司所派之總辦法國總領事官彌樂石議訂辦礦章程如下

第一款 雲貴總督雲南巡撫會同督辦雲南礦務大臣允奏請國家准雲南公司尋採滇省各項礦產如下一公家現在荒廢之銅礦

並嗣後公司尋出之銅礦一曾經開採現在荒廢之金銀鐵煤礦一嗣後公司尋出之金銀鐵煤礦及火油寶石硃砂礦雲南大吏允奏請國家給該公司以專辦之利益尋採上開各礦嗣後別國公司概不准來滇辦礦惟中國官民在雲南省增開各項新礦應聽照舊辦理隨處可以開採再中國自立公司籌給中國股本呈請開礦而但聘用英法國礦師襄助且比較雲南公司分利完稅章程不再輕減者應仍准予採辦

第二款 除開採官礦外凡民間未開及荒廢各礦如公司願開可呈報雲南大吏飭查果無窒礙地方官應向業主商議租山租地其租價由公司認給惟公司不得徑向民間租賃亦不得購買山地永

爲業主無論山地何時起租均不得逾此章二十一款所定年限凡礦山奉准開辦後倘三年之內公司未能開工應將礦山及租券交滇官歸還業主

第三款 雲南土地廣闊礦山散布其利於開採第一款指明各礦必須公司詳爲查勘方有端倪應俟工程師將可開之礦彙開清單註明界址繪圖呈報大吏勘查果無窒礙奏准國家將清單列入合同然後將地租妥撥交公司開辦

第四款 雲南公司可在礦廠附近荒地酌修必須之鐵路並開水陸各道以便工人來往及轉運器具礦質等用如此項道路佔用民地應呈請大吏查無窒礙飭知地方官向業主公平議租其租價由

公司認給至於修築鐵路以接幹路係爲運銷礦質及轉運器具人工益臻利便起見應俟幹路告成商議專章奏奉中國國家核准然後開辦惟公司永不得攬載客貨

第五款 開礦需用工人公司應在雲南省內覓雇不敷則由鄰省招補凡招用工人視其勤能無分民教如工人爲工作受傷殘廢殞命公司可公平償卹廠地詞訟命盜爭毆等案均查照約章分別辦理

第六款 公司開辦銅礦倘有起色應歲繳京銅一百五十萬斤以表感忱如下開辦銅礦三年期滿即按年繳交京銅一百萬斤再二年期滿按年加繳京銅五十萬斤以後即以歲繳銅一百五十萬斤

爲定額公司應交之銅含淨質八成半每百斤給價庫平銀二十兩
每歲所出之銅除按照以上年限交足京銅外公司可以餘銅照市
價先售與滇省官用並中國各省採買再有餘銅轉運出口京銅免
完稅課其餘售與雲南及各省並轉運出口之銅應按本質每百抽
五完納落地稅

第七款 公司勘指礦山道路凡有礙房屋田地墳墓風俗及中國
國家商民現仍開辦原有利益各礦產公司概不開辦侵佔永杜驚
擾

第八款 公司願創學堂一所或數所教授華人以造就開礦及百
工之材嗣後公司需用之工程師及專門各工頭等應先儘學成諸

生中酌量選用

第九款 查礦地廣闊轉運艱難中國國家爲推廣礦務溥開利源起見准雲南公司分設開礦公司將所得之權利交託承辦或讓與自辦惟各該公司無論代辦自辦務須遵守現訂之章程中國國家既不擔任虧折則每礦應分立賬目不得以此礦之盈餘抵彼礦之短耗年終按股分利應各歸各礦核算公司將來發售各礦股票時應竭力設法廣招華股凡官紳工商均可與公司合夥生理與外國股東一律看待出售股票應在歐洲及中國各大埠同時舉行

第十款 雲南公司開礦之股本不過關平銀五十萬兩將來倘需加增可商允雲南大吏酌添股本

第十一款 公司進款除去下開各項即爲淨利一各項費用及應完稅課租地價值一按股本銀數提付八釐利息一按所購器件原價並修造學堂棧房等原價提還一成提足停止一按所餘之款提出一成作爲公積以備公司要需此項公積日後提分應照第十二款所定股分公平均霑

第十二款 除去上開各項所餘之款即爲淨利應攤分如下一中
國國家得百分之二十五一雲南省得百分之十一公司各股東得
百分之六十五每屆年終雲南大吏及公司各派一員查核每礦各
賬分領應得之款

第十三款 公司事業虧累自行擔任與中國國家及雲南省毫不

干涉

第十四款 公司開辦諸礦所出各項礦產分別出爐出井均按本色每百抽五繳交雲南省作爲落地稅由駐廠委員隨時查記礦產出爐出井帳目核對廠內出數賬簿每屆三箇月計數抽收公司辦理進口之開礦器具及出口之礦質均照海關稅則分別完稅公司進口之辦礦器具及出口之礦質祇完關稅而概免內地常稅釐金惟公司應遵守中國定章不得違背條約夾帶應完稅釐常貨及私運禁物

第十五款 倘此章程講解有異及照辦時或有爭執應由中國國家雲南大吏法國公使英國公使各派一員會議判斷一俟斷定即